

# 移民有異人 追夢的藝人

文圖/ 高雄市專勤隊 專員兼分隊長姜亮羽  
高雄市第一服務站 社工黃米伶  
李月娥



夢想讓才華綻放，有朝一日能展出作品，讓從印尼來到臺灣的李月娥以她獨特的字體寫下「移民有異人，追夢的藝人」這樣的文字。

## 不覺印尼是故鄉，嫁來方知臺灣好

**月娥** 在印尼蘇門達臘長大，當時排華狀況很嚴重，身為華人，她不覺得印尼是故鄉：「只覺得好像也是住在別人的地方，政府不會照顧或幫助我們，不管你有沒有錢唸書，沒有什麼助學貸款，跟銀行借錢要抵押要利息，窮人沒辦法。也不准華人學中文，很多事情不能參與，我們覺得自己在印尼也是新移民。」因此，她很感念嫁來臺灣後有機會學習讀寫中文，一筆一劃創造出她獨特的字體，留下文章抒發情感。

當初，因為家境極度貧困，月娥只想著嫁到另一個國度可以活下去，朋友介紹了就答應結婚，她說：「當時根本不知道臺灣是什麼樣子，來了才知道這麼好，如果不是政府這麼好，辦活動、讓我們上課、認識朋友，我無法走出來。」雖然，來到臺灣後，先生的工作狀況不穩定，她也因十幾年前的重病開刀身體孱弱，以致沒有穩固的經濟來源支持她發展長才，但她仍不放棄編織文字與繪畫的夢想，努力學中文，寫詩，寫文。

## 參加移民署輔導，學中文創作詩畫

月娥說過去20年間都是為生活糊口而奮鬥，沒有多餘的心力或金錢考量其他嗜好，只能一步一腳印，刻苦耐勞的拉拔兒女長大，而今兒女稍長，她終於有機會喘口氣，希望以自己的才藝表達新移民的力量。後來，她因緣際會得知移民署各地服務站每月都有舉辦「新移民家庭教育宣導方案」的課程，社工員和老師會和他們談論家庭經營、夫妻溝通、兩性關係、心理情緒的抒發等等適應相關課程後，毅然決然參與並決心留下整本「手工書」，作品中一筆一筆畫下自學而成的少女插畫（如左上方插圖）並寫下「如果有機會，我們不想當，永遠當初的移民，一生靠家人，困苦的生計，永久望政府低收的補助。家人好辛苦，也辛苦政府，自己臉皮苦，低頭在社會...」離開印尼，她脫離赤貧，但她也不想永遠都只是一個臺灣社會的「新移民」，或一個「煮飯的女人」，她寫下「有人曾說過，畫畫什麼用？有人曾問過，寫來做什麼？不如去打工，贏來時薪錢...聽的心不服，說的人沒錯。」然而她止不住夢想，認為「有心不敢想，有口不敢言，有手不能動，有力不能用」不是浪費錢，而是浪費了人生，所以她堅持繼續走下去，盼終能綻放光彩。

- 1~2. 李月娥以及最支持她的兒子。
- 3. 李月娥以「曼妮絲」為筆名創作。



出來

人要出來上課求知識 才能描出更好的情事  
只要出來看人看社會 可以看見更多的社事  
我要讓台灣人瞭解到 移民的人寫下的文字  
因要追求窮苦的願望 鼓起勇氣來實現夢想

			出	來													
人	要	出	來	上	課	求	知	識	才	能	描	出	更	好	的	情	事
只	要	出	來	看	人	看	社	會	可	以	看	見	更	多	的	社	事
我	要	讓	台	灣	人	瞭	解	到	移	民	的	人	寫	下	的	文	字
因	要	追	求	窮	苦	的	願	望	鼓	起	勇	氣	來	實	現	夢	想

李月娥以藝術文字創作的作品「出來」。